

桃園大圳通水百週年紀念系列活動

2024 尋找水麗繪畫競賽

一、活動目的

2024 年適逢桃園大圳通水百週年紀念，透過辦理「尋找水麗」繪畫比賽，引導各年齡層參賽者認識桃園大圳進水口，進一步認識農田水利設施，一同畫出自己對「水文」記憶的意涵，進而珍惜農田水利及各式水資源。

二、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
- (二)承辦單位：相信創意有限公司。

三、參賽資格與組別

- (一) 資格：不限國籍，均可依學籍進行報名參賽。
- (二) 組別：
 - 1. 寫生：大學組、高中組、國中組、國小-中高年級組。
 - 2. 著色：國小-低年級組、幼兒組。
- (三) 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須有法定代理人同意，請於報名時詳閱相關規定。

四、比賽參與方式

- (一) 報名日期：2024 年 6 月 3 日至 7 月 3 日(星期三)23:59 止。
- (二) 報名方式：
 - 1. 本活動採線上報名，報名須繳納保證金每人 100 元，比賽當天確實出席可無息退還保證金。
 - 2. 請於「2024 尋找水麗」活動官網繪畫競賽選項進入 ACCUPASS 活動通平台，或直接上 ACCUPASS 活動通平台搜尋「2024 尋找水麗繪畫競賽」報名。
 - 3. 請於 ACCUPASS 活動通報平台完整填寫資料後送出報名表。
 - 4. 報名成功與否依後台收件狀況為準，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前一週傳送競賽通知，活動當日參賽者請持競賽通知及學生證(幼兒組攜帶健保卡)至會場辦理報到。
- (三) 參賽名額：主辦單位保有各組參賽名額調整之權利
 - 1. 大學組(大學在學學生)：正取名額 50 名。

2. 高中組(高中職 1~3 年級)：正取名額 100 名。
3. 國中組(國中 7~9 年級)：正取名額 100 名。
4. 國小-中高年級組(國小 3~6 年級)：正取名額 150 名。
5. 國小-低年級組(國小 1~2 年級)：正取名額 100 名。
6. 幼兒組(幼稚園)：正取名額 100 名。

五、競賽辦法與活動內容

- (一) 競賽時間：2024 年 7 月 13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 (二) 報到地點：石門水庫南苑生態公園(桃園市大溪區環湖路一段 68 號)。
- (三) 報到時間：2024 年 7 月 13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 10 時，完成報到程序之參賽者可獲餐盒、抽獎券。
- (四) 報到領取畫紙：參賽者請於報到時限內至「繪畫比賽服務台」辦理報到驗證，並領取蓋有大會戳章之作畫圖紙。
- (五) 比賽方式：依組別採寫生或著色方式兩種，自備畫具。作畫工具、風格與顏料媒材不拘。參賽作品須為個人之創作，如經查係他人加筆之作品，將取消資格。
 1. 寫生：以大學組、高中組、國中組、國小-中高年級組為參賽對象，需以活動會場水利設施(如：桃園大圳進水口)為寫生素材。
 2. 著色：以國小低年級組、幼兒組為參賽對象，需使用大會發放之稿紙在現場著色創作。
- (六) 作品繳交：參賽作品須於活動當日(2024 年 7 月 13 日)下午 5 時前繳回「繪畫比賽服務台」作品收件處，逾時未繳者視同棄賽；完稿文件可獲紀念禮品冰霸杯一個。

六、評選方式

- (一) 由主辦單位邀請專業美術老師、藝術專家及相關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採兩階段評選。
- (二) 第一階段初選，將從有效參賽作品中遴選出入圍作品。
- (三) 第二階段決選，將從入圍作品中依畫作分數高低遴選出分級獎項作品。
- (四) 評選委員如認為作品未達水準，獎項得予從缺。
- (五) 參賽者對評審委員之評審結果，不得有任何異議。
- (六) 遴選出分級獎項作品，如名次相同，將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得獎獎項。

七、獎勵方式：繪畫競賽總獎(助學)金新臺幣 237,600 元

- (一) 大學組
 1. 第一名：1 名，獎金新臺幣 2 萬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2. 第二名：1 名，獎金新臺幣 1 萬 5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3. 第三名：1 名，獎金新臺幣 1 萬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4. 優選：6 名，(每名)獎金新臺幣 4 仟元。獎狀(加框)。

(二) 高中組

1. 第一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1 萬 2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2. 第二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1 萬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3. 第三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8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4. 優選：6 名，(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3 仟 5 佰元。獎狀(加框)。

(三) 國中組

1. 第一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1 萬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2. 第二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8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3. 第三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6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4. 優選：6 名，(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3 仟元。獎狀(加框)。

(四) 國小-中高年級組

1. 第一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8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2. 第二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6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3. 第三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4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4. 優選：10 名，(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2 仟 5 佰元。獎狀(加框)。

(五) 國小-低年級組

1. 第一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3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2. 第二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2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3. 第三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1 仟 5 佰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4. 優選：12 名，(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1 仟元。獎狀(加框)。

(六) 幼兒組

1. 第一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2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2. 第二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1 仟 5 佰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3. 第三名：1 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1 仟元。獎盃乙座及獎狀(加框)。

4. 優選：16 名，(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 6 佰元。獎狀(加框)。

八、得獎公告及展出與頒獎日期

(一) 得獎公告

1. 入圍初選名單：暫訂於 2024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公告。

2. 決賽得獎名單：暫訂於 9 月公告。

(二) 頒獎典禮：暫訂 2024 年 9 月擇日於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 9 樓多功能大禮堂舉行，詳細資訊以 Email 及簡訊通知得獎者；未得獎者不另通知。

(三) 獎(助學)金領取：

1. 頒獎典禮當日親自出席簽收領取。

2. 不克出席頒獎典禮者，得簽立委託書並交付必要證件授權領取(須簽立領取同意書)；未出席及未指派代理人可取消其獲獎資格。

3. 獲獎者領取獎金須依相關法規填寫申報資料並扣繳稅金，扣繳後應得獎金統一

於完成稅務申報後給付。(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8 類之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依同法第 88 條規定，應由扣繳義務人於給付時按中獎人身分辦理扣繳，中獎人如為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則應按中獎額扣取 10%之扣繳稅款)

(四) 作品展出：暫訂 2024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20 日，於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一樓大廳展出。

九、注意事項與個資事項

(一) 注意事項

1. 活動當日請自行準備繪畫用品，亦請自行視需求準備防曬用品、飲用水、或椅子；活動場地位於戶外郊區，易有蚊蟲(小黑蚊)出沒，請務必做好防蚊防蟲準備。
2.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本人於現場之創作品，嚴禁抄襲、仿冒、頂替或由他人代筆，若經工作人員或第三人提出檢舉屬實者，即取消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狀及獎金，名次不予遞補。如涉有爭議、違法或致生損害於權利人、第三人或主辦單位時，均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與損害賠償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3. 參賽作品著作物之所有權、著作財產權，自作品繳交時起，歸屬主辦單位所有。參賽者須同意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不同意者，則視同放棄比賽資格。上開所稱著作人格權、著作財產權，依著作權法第三章第三節、第四節之規定。
4. 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
5. 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會共同認定之標準，獎項得從缺。
6. 活動日如遇颱風、地震、惡劣天氣等天災事故，或因重大傳染病、戰爭、暴動、訴訟或政府法規等不可抗力因素，以致主辦單位不能繼續舉行活動，主辦單位隨時保留對活動予以取消、更改性質、規模、展覽日期之權利，並公告於本活動網站內，不再另行通知個別參賽者。
7. 參賽者參加本活動即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所有徵件規範，參賽者如不願遵守，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參賽者不得異議。
8. 凡報名參加，即認同本活動一切規定，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改、變更、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如有其他未盡事宜，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恕不另行通知。
9.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內容最終解釋權及更改辦法之權力。

(二)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主辦單位為辦理「2024 尋找水麗繪畫競賽」，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之規定告知下列事項，請詳閱之。

1. 本活動蒐集參賽者個人資料，目的係為進行本活動之報名、通知、聯繫、甄選、表揚及成果發表等作業，其蒐集、處理及利用，皆受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2. 本活動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如報名表單內容所列。
3. 個人資料之利用期間為本單位「尋找水麗」推廣，利用地區不限，利用對象為主辦單位及與之具契約關係之第三人於符合蒐集目的之合理範圍內，依執行本活動所必要之方式進行利用。參賽者報名即同意授權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使用。
4. 參賽者得以書面向主辦單位請求行使個資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個人權利，包括查詢或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若屬主辦單位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主辦單位得不依參賽者請求為之。
5. 參賽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惟參賽者若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將無法參加本活動。

十、活動聯絡窗口

- 相信創意有限公司「2024 尋找水麗繪畫競賽」活動小組
- 聯繫資訊：可於週一~週五早 10:00-晚 19:00 來電 0989-626722 或加入 LINE



<https://lin.ee/JX70UDq> ←掃 QR 或輸入網址加入官方 LINE

十一、附件

- 附件一：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本文件於活動現場簽立)

